

证券代码：002936

证券简称：郑州银行

公告编号：2025-036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行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规定条件的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本行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25年8月28日，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5年半年度暨中期报告（“本报告”）及中期业绩公告。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亲自出席董事9名。本行全部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报告所载财务资料除特别注明外，为本行及所属子公司河南九鼎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扶沟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密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浚县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确山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郑郑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合并报表数据。

本行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2025年中期财务报告未经审计，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信永中和（香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分别根据中国和国际审阅准则进行了审阅。

本行法定代表人、董事长赵飞先生，行长李红女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厚林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付强先生声明并保证本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行2025年上半年度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报告涉及的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行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现存在对本行未来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产生不利影响的重大风险。本报告详细描述了本行在经营管理中面临的主要风险及本行采取的应对措施，具体请查阅本报告“管理层讨论和分析”章节中“风险管理”内容。

二、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股票上市交易所、股票简称和股票代码：	A 股：深圳证券交易所 H 股：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郑州银行 002936 郑州银行 6196
董事会秘书及联系方式：	韩慧丽女士 联系地址：中国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22号 电话：+86-371-6700 9199 传真：+86-371-6700 9898 电子邮箱：ir@zzbank.cn	
证券事务代表及联系方式：	双宏阳先生 ^(注) 联系地址：中国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22号 电话：+86-371-6700 9199 传真：+86-371-6700 9898 电子邮箱：ir@zzbank.cn	

注：2025 年 8 月 28 日，经本行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双宏阳先生获聘任为本行的证券事务代表，陈光先生不再担任本行的证券事务代表。

2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2.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本报告所载财务数据及指标按照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除特别注明外，为本集团数据，以人民币列示。

单位：人民币千元

主要会计数据				
经营业绩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			
	2025 年	2024 年	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 ⁽¹⁾	6,689,997	6,393,066	4.64	6,918,370
利润总额	1,952,478	1,869,575	4.43	2,526,990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627,359	1,593,861	2.10	2,046,633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27,898	1,568,905	3.76	2,016,203
经营活动产生/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7,757,456	(4,404,722)	不适用	(467,243)
每股计 (人民币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²⁾	0.18	0.18	-	0.23
稀释每股收益 ⁽²⁾	0.18	0.18	-	0.2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²⁾	0.18	0.17	5.88	0.22

规模指标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较 上年末增减(%)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719,738,190	676,365,240	6.41	630,709,429
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	406,094,463	387,690,452	4.75	360,608,206
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³⁾	12,839,487	12,668,553	1.35	11,815,080
负债总额	662,363,519	620,070,469	6.82	576,394,573
吸收存款本金总额（不含应计利息）	446,662,225	404,537,898	10.41	360,961,439
股本	9,092,091	9,092,091	-	9,092,091
股东权益	57,374,671	56,294,771	1.92	54,314,856
其中：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权益	55,485,934	54,445,031	1.91	52,452,824
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⁴⁾ （人民币元/股）	5.00	4.89	2.25	4.67
总资本净额 ⁽⁵⁾	60,971,438	60,173,707	1.33	56,372,605
其中：一级资本净额 ⁽⁵⁾	54,495,291	53,937,488	1.03	50,718,655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⁵⁾	514,664,672	498,780,953	3.18	455,490,556

主要财务指标				
资本充足率(%)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较 上年末变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⁵⁾	8.60	8.76	(0.16)	8.90
一级资本充足率 ⁽⁵⁾	10.59	10.81	(0.22)	11.13
资本充足率 ⁽⁵⁾	11.85	12.06	(0.21)	12.38
资产质量指标(%)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较 上年末变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不良贷款率 ⁽⁶⁾	1.76	1.79	(0.03)	1.87
拨备覆盖率 ⁽⁶⁾	179.20	182.99	(3.79)	174.87
贷款拨备率 ⁽⁶⁾	3.16	3.27	(0.11)	3.28

盈利能力指标(%)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			
	2025 年	2024 年	报告期较 上年同期变动	2023 年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²⁾ （年化）	7.24	7.34	(0.10)	9.7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²⁾ （年化）	7.24	7.22	0.02	9.63
总资产收益率 ⁽⁷⁾ （年化）	0.48	0.52	(0.04)	0.70
成本收入比 ⁽⁸⁾	22.06	24.76	(2.70)	20.81
净利差 ⁽⁹⁾ （年化）	1.56	1.70	(0.14)	2.06
净利息收益率 ⁽¹⁰⁾ （年化）	1.64	1.80	(0.16)	2.13

其他财务指标(%)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较 上年末变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杠杆率 ⁽¹¹⁾	6.83	7.19	(0.36)	7.60
流动性比率 ⁽¹¹⁾	82.95	83.07	(0.12)	59.10
流动性覆盖率 ⁽¹¹⁾	170.48	305.04	(134.56)	265.83
存贷款比例 ⁽¹¹⁾	90.92	95.84	(4.92)	99.90
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 ⁽¹¹⁾	4.82	4.89	(0.07)	5.32
最大十家单一客户贷款比例 ⁽¹¹⁾	38.07	38.24	(0.17)	35.36
单一最大集团客户授信比例 ⁽¹¹⁾	11.54	11.44	0.10	9.32
正常类贷款迁徙率 ⁽¹¹⁾	1.14	3.69	(2.55)	1.98
关注类贷款迁徙率 ⁽¹¹⁾	5.32	15.65	(10.33)	11.38
次级类贷款迁徙率 ⁽¹¹⁾	-	81.18	(81.18)	85.59
可疑类贷款迁徙率 ⁽¹¹⁾	2.98	73.34	(70.36)	47.40

注：

- 营业收入包括利息净收入、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资产处置收益、汇兑损益、其他业务收入及其他收益等。
- 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
报告期内，本行未发放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无需扣除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利息，“加权平均净资产”扣除了无固定期限资本债券募集资金净额。
- 包含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
- 为期末扣除其他权益工具后的归属于本行普通股股东的权益除以期末普通股股数。
- 2024 年起，本行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相关规定计算资本充足率；此前，本行根据原中国银保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相关规定计算资本充足率。
- 不良贷款率按不良贷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除以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计算；拨备覆盖率按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余额除以不良贷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计算；贷款拨备率按发放贷款及垫款减值准备余额除以发放贷款及垫款总额（不含应计利息）计算。
- 指报告期内净利润占期初及期末的资产总额平均余额的百分比。
- 按照业务及管理费与其他业务成本合计数除以营业收入计算。
- 按照生息资产总额的平均收益率与付息负债总额的平均成本率的差额计算，基于每日平均生息资产及付息负债计算。
- 按照利息净收入除以平均生息资产计算，基于每日平均生息资产计算。
- 杠杆率、单一最大客户贷款比例、最大十家单一客户贷款比例、单一最大集团客户授信比例为按照监管口径根据经审计（阅）的数据重新计算，存贷款比例为根据审计（阅）后的贷款总额除以存款总额重新计算，其余指标均为上报监管部门数据。贷款迁徙率为本行母公司口径。

2.2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本行根据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计算的报告期末净资产与报告期净利润无差异。

2.3 非经常性损益及金额

单位：人民币千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政府补助	1,789	33,216	36,825
固定资产清理净损益	(71)	(2,279)	10,246
赔偿金和罚款支出	(1,905)	(4,750)	(4,88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80	7,071	8,496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7)	33,258	50,681
减：以上各项对所得税的影响	(474)	(9,502)	(13,892)
合计	(481)	23,756	36,789
其中：影响本行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539)	24,956	30,430
影响少数股东损益的非经常性损益	58	(1,200)	6,359

注：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规定计算。本行报告期内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形。

3 普通股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于报告期末，本行普通股股东总数为108,322户，其中A股股东108,273户，H股股东49户。

于报告期末，本行前10名普通股股东直接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股份类别	持股比例 (%)	报告期末持有的普通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持有限售条件的普通股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H 股	22.22	2,020,295,224	+39,930	-	2,020,295,224	未知	-
郑州市财政局	国家	A 股	7.23	657,246,311	-	-	657,246,311	质押	93,278,900
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6.69	608,105,180	-	207,515,000	400,590,180	-	-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4.24	385,930,906	-	-	385,930,906	-	-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3.50	318,676,633	-	-	318,676,633	-	-
河南国原贸易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A 股	2.55	231,789,701	-88,801,156	121,000,000	110,789,701	质押	110,789,600
								冻结	231,727,845
豫泰国际（河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A 股	1.86	168,722,000	-90,000,000	-	168,722,000	质押	168,722,000
								冻结	168,722,000
河南盛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A 股	1.46	133,100,000	-	-	133,100,000	质押	133,100,000
								冻结	133,100,000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1.31	119,482,821	-	-	119,482,821	-	-
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A 股	0.96	86,859,705	-	-	86,859,705	质押	66,55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郑州市财政局持有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4.49%的股权，郑州市财政局间接控制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64.93%的股权。 本行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中原信托有限公司签订《表决权委托协议》，将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 98,746,133 股（本行 2021 年 12 月、2023 年 6 月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份之前的股数）A 股股份对应表决权委托给中原信托有限公司行使。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	无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429,905,180 股 A 股股份，通过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78,200,000 股 A 股股份，合计持有 608,105,180 股 A 股股份。

于报告期末，本行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直接持股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020,295,224	H 股	2,020,295,224
郑州市财政局	657,246,311	A 股	657,246,311
郑州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00,590,180	A 股	400,590,180
百瑞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85,930,906	A 股	385,930,906
中原信托有限公司	318,676,633	A 股	318,676,633
豫泰国际（河南）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8,722,000	A 股	168,722,000
河南盛润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33,100,000	A 股	133,100,000
河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9,482,821	A 股	119,482,821
河南国原贸易有限公司	110,789,701	A 股	110,789,701
郑州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6,859,705	A 股	86,859,705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请参考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直接持股情况表格中“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一行所述。		

注：

1. 以上数据来源于本行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股东名册。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所持股份是该公司以代理人身份持有，代表截至报告期末在该公司开户登记的所有机构和个人投资者持有的 H 股股份合计数。

报告期内，本行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不存在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不存在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前10名普通股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4 控股股东情况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5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行不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债券。

三、重要事项

1 经营总体情况

报告期内，本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党委政府关于金融工作的重要部署，聚焦“两高四着力”，通过统筹改革转型和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业务转型，不断增强内生发展动力。

强化党建引领，筑牢发展根基。本行坚持把党的全面领导贯穿改革发展全过程，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重要作用，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和党委中心组学习制度，进一步强化党委把关定向作用。认真开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持续加强作风建设。不断优化经营管理导向和行为规范，切实增强党组织的政治功能和组织力、凝聚力。

坚守服务定位，提升工作质效。本行深刻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积极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重大发展战略，响应地方经济发展需求，切实履行金融机构社会责任，全力服务地方经济、中小企业和城乡居民。大力支持河南省“7+28+N”重点产业链群建设，紧密围绕“三个一批”项目，积极落实小微企业融资协调机制，持续建设惠农签约站点和社区志愿者服务站，不遗余力为保稳定、惠民生贡献金融力量。

推进改革转型，增强内生动力。持续深化业务转型发展，推进体制机制改革重塑，优化组织架构和业务流程，完善干部人才培养和管理体系，强化绩效考核和激励约束机制。坚持“对外客户体验第一、对内提升效率第一”，持续提升线上化、数字化服务水平，优化产品体系和服务流程，健全风险内控管理体系，推动各业务条线协同联动，夯实高质量发展基础，打造更加专业、稳健、优质、高效的现代金融服务。

2 利润表分析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多变的宏观经济形势，本行坚决贯彻党中央、省市政府关于金融工作的决策部署，锚定目标、勇毅前行，积极推动各项业务发展，经营业绩保持稳健。报告期内，本行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66.90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2.97亿元，增幅4.64%；实现净利润人民币16.66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0.17亿元，增幅1.05%；实现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16.27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0.33亿元，增幅2.10%。本行利润表主要项目及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			
	2025 年	2024 年	增减额	变动率(%)
利息净收入	5,350,775	5,295,547	55,228	1.04
非利息收入	1,339,222	1,097,519	241,703	22.02

单位：人民币千元

	截至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增减额	变动率(%)
营业收入	6,689,997	6,393,066	296,931	4.64
减：营业支出	4,735,794	4,523,529	212,265	4.69
其中：税金及附加	88,542	79,942	8,600	10.76
业务及管理费	1,468,125	1,575,525	(107,400)	(6.82)
信用减值损失	3,171,613	2,860,823	310,790	10.86
其他业务成本	7,514	7,239	275	3.80
营业利润	1,954,203	1,869,537	84,666	4.53
加：营业外收支净额	(1,725)	38	(1,763)	不适用
利润总额	1,952,478	1,869,575	82,903	4.43
减：所得税费用	286,122	220,463	65,659	29.78
净利润	1,666,356	1,649,112	17,244	1.05
其中：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627,359	1,593,861	33,498	2.10
少数股东损益	38,997	55,251	(16,254)	(29.42)

3 资产负债表分析

资产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资产总额人民币7,197.38亿元，较上年末增加人民币433.73亿元，增幅6.41%。资产总额的增长主要是由于本行发放贷款及垫款、金融资产投资以及拆出资金增加。本行资产总额中组成部分的余额（拨备后）及其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30,657,089	4.26	29,008,339	4.29	1,648,750	(0.0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2,342,258	0.33	1,797,835	0.27	544,423	0.06
拆出资金	17,116,529	2.38	14,099,825	2.08	3,016,704	0.3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642,417	0.65	5,885,781	0.87	(1,243,364)	(0.22)
发放贷款及垫款	394,317,365	54.79	376,048,659	55.60	18,268,706	(0.81)
金融资产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投资	40,880,460	5.68	32,484,947	4.80	8,395,513	0.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投资	31,095,501	4.32	21,447,481	3.17	9,648,020	1.1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投资	150,218,902	20.87	147,416,874	21.80	2,802,028	(0.93)
应收租赁款	30,309,262	4.21	30,657,280	4.53	(348,018)	(0.32)
长期股权投资	600,883	0.08	607,767	0.09	(6,884)	(0.01)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固定资产	2,031,301	0.28	2,090,032	0.31	(58,731)	(0.03)
在建工程	1,321,795	0.18	1,314,206	0.19	7,589	(0.01)
无形资产	1,005,637	0.14	1,054,864	0.16	(49,227)	(0.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6,700,594	0.93	6,066,105	0.90	634,489	0.03
其他资产	6,498,197	0.90	6,385,245	0.94	112,952	(0.04)
资产总计	719,738,190	100.00	676,365,240	100.00	43,372,950	-

负债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负债总额人民币6,623.64亿元，较上年末增加人民币422.93亿元，增幅6.82%。主要是由于吸收存款、应付债券及往来清算款项等负债的增加。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向中央银行借款	39,150,828	5.91	35,037,760	5.65	4,113,068	0.2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2,748,984	1.92	12,380,094	2.00	368,890	(0.08)
拆入资金	27,833,398	4.20	28,727,216	4.63	(893,818)	(0.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201,326	1.39	16,699,143	2.69	(7,497,817)	(1.30)
吸收存款	456,521,930	68.92	413,096,026	66.62	43,425,904	2.30
应交税费	429,998	0.06	418,069	0.07	11,929	(0.01)
应付债券	111,531,354	16.84	110,242,221	17.78	1,289,133	(0.94)
其他负债 ^(注)	4,945,701	0.76	3,469,940	0.56	1,475,761	0.20
合计	662,363,519	100.00	620,070,469	100.00	42,293,050	-

注：其他负债主要包括待结算款项、应付职工薪酬及预计负债等。

股东权益

截至报告期末，本行股东权益合计人民币573.75亿元，较上年末增加人民币10.80亿元，增幅1.92%；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合计人民币554.86亿元，较上年末增加人民币10.41亿元，增幅1.91%。主要是本行持续盈利所致。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股东权益				
股本	9,092,091	15.85	9,092,091	16.15
资本公积	5,985,102	10.43	5,985,102	10.63

单位：人民币千元

项目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股东权益				
其他综合收益	307,174	0.54	711,788	1.26
盈余公积	3,875,978	6.76	3,875,978	6.89
一般风险准备	9,143,233	15.94	9,143,233	16.24
未分配利润	17,083,501	29.78	15,637,984	27.78
其他权益工具	9,998,855	17.43	9,998,855	17.76
归属本行股东权益合计	55,485,934	96.73	54,445,031	96.71
少数股东权益	1,888,737	3.27	1,849,740	3.29
股东权益合计	57,374,671	100.00	56,294,771	100.00